**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案件名称** | 雷诺简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MIGNEN FR股权案 |
| **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** | 敏实集团有限公司（“敏实”）近期在法国新设全资子公司MIGNEN FR，雷诺简化股份有限公司（“雷诺”）拟收购该公司部分股权，从而成立一家合营企业，制造和供应FSW（搅拌摩擦焊）铝制电池箱体。交易后，敏实和雷诺共同控制合营企业。 |
| **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** | 1. 敏实
 | 敏实成立于2005年6月22日，注册地位于开曼群岛，是一家香港上市公司，主营业务为乘用车外饰件、结构件产品以及铝动力电池盒、智能车身、尾门、前脸总成等创新产品的生产、销售业务。最终控制人为秦荣华，持有敏实集团的股份。 |
| 1. 雷诺
 | 雷诺成立于2002年2月27日，注册地位于法国，主要业务包括设计、制造、销售、维修、保养和租赁机动车（商用车和乘用车、拖拉机、农用机械和建筑设备），以及设计和生产与车辆制造和运行相关的零部件和设备。最终控制人为雷诺集团公司，主要业务为汽车业务（包括设计、生产和通过销售网络分销产品）和相关服务。 |
| **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** | 🞎1、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
| 🞎2、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□3、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4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🗹5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□6、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
| 备注 | 不适用  |